

证券代码：873765

证券简称：长宇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0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唐彦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、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总经理曾祥平

对管理层 2025 年度经营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《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、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、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独立董事对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〈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26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苏涛永、王丹、岳远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苏涛永、王丹、岳远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唐彦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苏涛永、王丹、岳远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薪酬，在一定范围内进行绩效调整，以考核后的结果，确定其最终薪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苏涛永、王丹、岳远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苏涛永、王丹、岳远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苏涛永、王丹、岳远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信息披露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豁免行为，加强信息披露监管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制定信息披露豁免管理制度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0 日